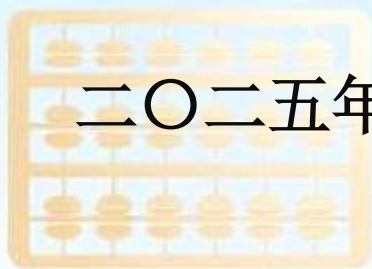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遵化市应急管理局
预算代码：450



二〇二五年九月



遵化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遵化市应急管理局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根据遵政办〔2019〕10号文件，我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全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相关工矿（含煤矿，下同）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地方性应急管理、防震减灾、安全生产等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市应急体系建设、综合防灾减灾和安全生产规划，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指导、监督相关规程和标准实施。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全市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市应对相关事故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

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相关事故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市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级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组织指导全市防震减灾工作，负责地震监测预测预警、震害防御和地震现场应急救援工作，参与震后救援和震后重建等工作。

（九）组织协调消防工作，指导各级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十）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地震灾害防御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一）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二）依法行使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有关部门和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三）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市属及以上工矿商贸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五）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市相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救援装备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防震减灾、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防震减灾、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全市地震行政执法工作。管理直属执法机构对分管领域内的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执法工作。

（十八）组织开展应急管理方案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十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遵化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单位	全额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遵化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即遵化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4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遵化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72.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2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34.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3.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3337.2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72.29	本年支出合计	58	5172.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172.29	总计	62	5172.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遵化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72.29	5172.29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26.4	426.4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426.4	426.4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58.81	58.81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88.8	288.8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78.79	78.79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234.79	1234.79					
21004	公共卫生	960	960					
2100410	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 应急处置	960	960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74.79	274.79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225.87	225.87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48.92	48.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3.82	173.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3.82	173.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82	173.8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37.28	3337.2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795.11	2795.11					
2240101	行政运行	1931.42	1931.42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	90					
2240106	安全监管	4	4					
2240108	应急救援	684.66	684.66					
2240109	应急管理	30	3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5.02	55.02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03.32	203.32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54.98	54.98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48.33	148.33					
22404	矿山安全	40.41	40.41					
2240404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40.41	40.4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5	5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5	5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92.32	292.32					
2240703	自然灾害	212.86	212.86					

	救灾补助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79.45	79.45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3	1.13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3	1.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遵化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72.29	2806.43	2365.86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26.4	426.4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426.4	426.4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58.81	58.81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88.8	288.8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78.79	78.79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234.79	274.79	960			
21004	公共卫生	960		960			
2100410	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 应急处置	960		960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74.79	274.79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225.87	225.87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48.92	48.92				
221	住房保障	173.82	173.82				

	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3.82	173.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82	173.8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37.28	1931.42	1405.8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795.11	1931.42	863.68			
2240101	行政运行	1931.42	1931.42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		90			
2240106	安全监管	4		4			
2240108	应急救援	684.66		684.66			
2240109	应急管理	30		3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5.02		55.02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03.32		203.32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54.98		54.98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48.33		148.33			
22404	矿山安全	40.41		40.41			
2240404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40.41		40.4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5		5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5		5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92.32		292.32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12.86		212.86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79.45		79.45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3		1.13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3		1.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遵化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1	5172.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	426.4	42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34.79	1234.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3.82	173.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337.28	3337.2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72.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72.29	5172.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172.29	总计	64	5172.29	5172.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遵化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172.29	2806.43	2365.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4	42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6.4	42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81	58.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8.80	288.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79	78.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4.79	274.79	960
21004	公共卫生	960		96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960		9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4.79	274.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5.87	225.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92	48.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3.82	173.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3.82	173.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82	173.8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37.28	1931.42	1405.8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795.11	1931.42	863.68
2240101	行政运行	1931.42	1931.42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		90
2240106	安全监管	4		4
2240108	应急救援	684.66		684.66
2240109	应急管理	30		3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5.02		55.02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03.32		203.32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54.98		54.98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48.33		148.33
22404	矿山安全	40.41		40.41
2240404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40.41		40.4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5		5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5		5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	292.32		292.32

	建支出			
2240703	自然灾害救 灾补助	212.86		212.86
2240799	其他自然灾 害救灾及恢 复重建支出	79.45		79.45
22499	其他灾害防 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1.13		1.13
2249999	其他灾害防 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1.13		1.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遵化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32.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66.39	30201	办公费	1.1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64.7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4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8.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79	30207	邮电费	0.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5.8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8.9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76	30211	差旅费	0.8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3.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2.6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9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8.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0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2.12	30229	福利费	4.5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793	公用经费合计					13.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遵化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遵化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遵化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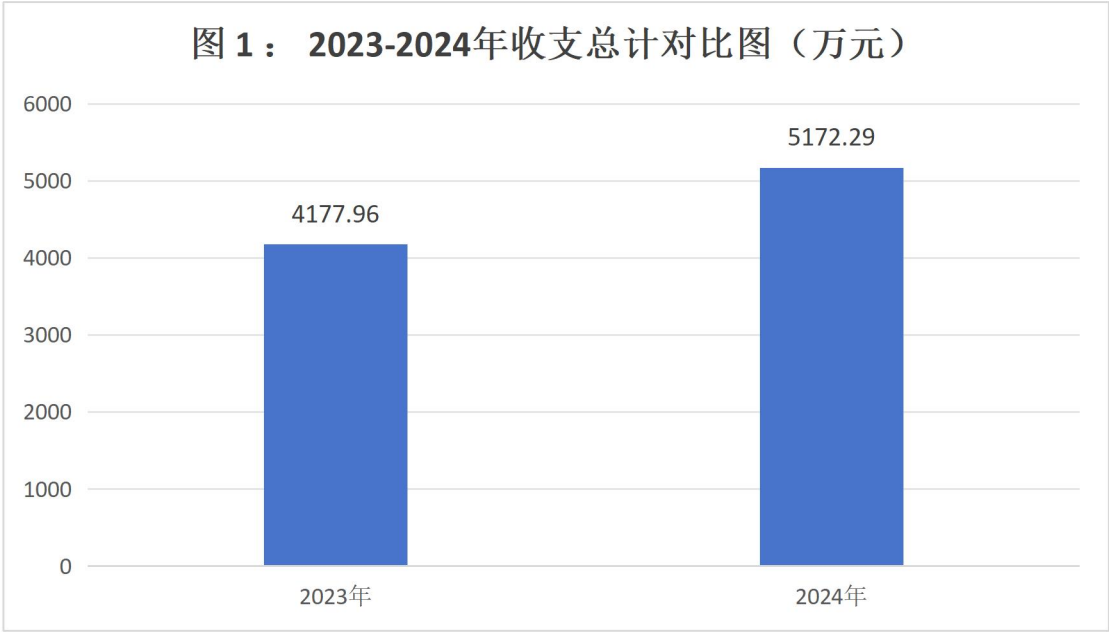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0		2.05		2.05	0.75	1.39		1.39		1.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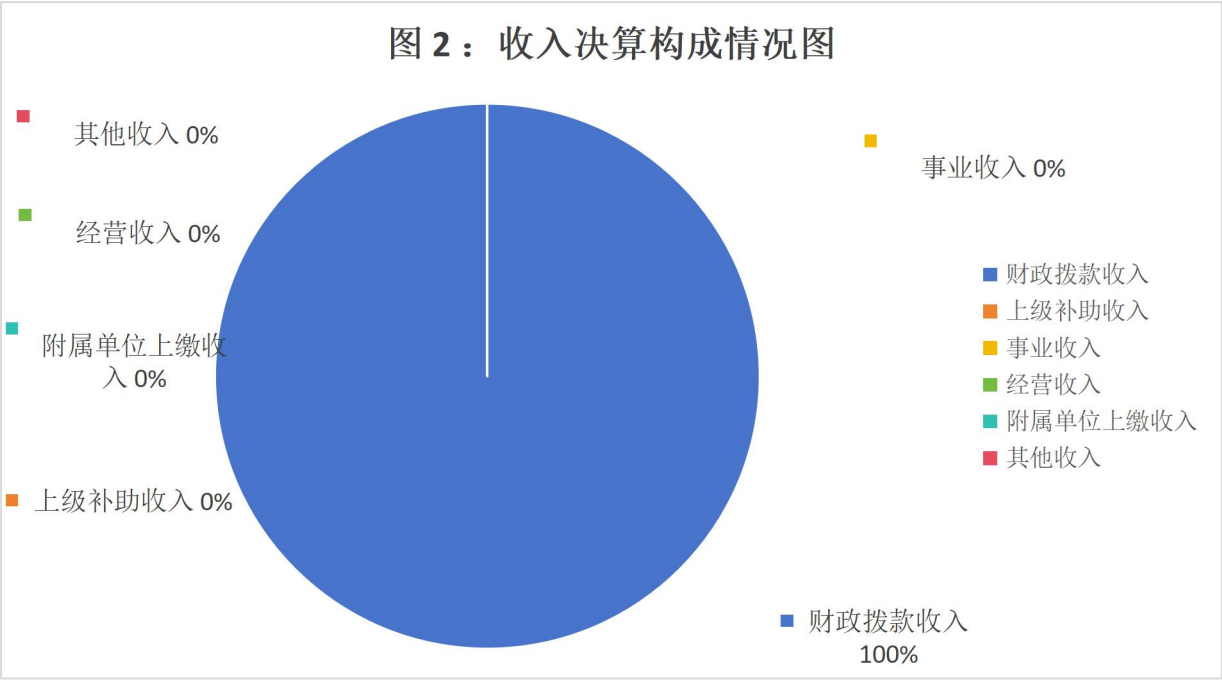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172.29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994.33 万元，增长 23.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增加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组采购应急物资所需资金等项目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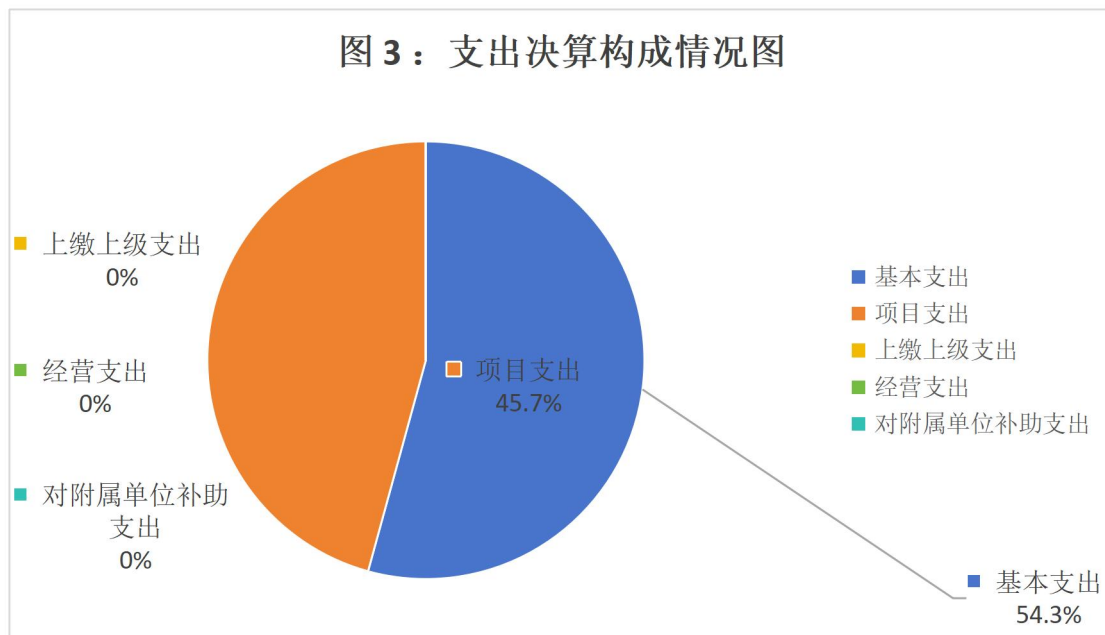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172.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72.2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172.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06.43 万元，占 54.3%；项目支出 2365.86 万元，占 45.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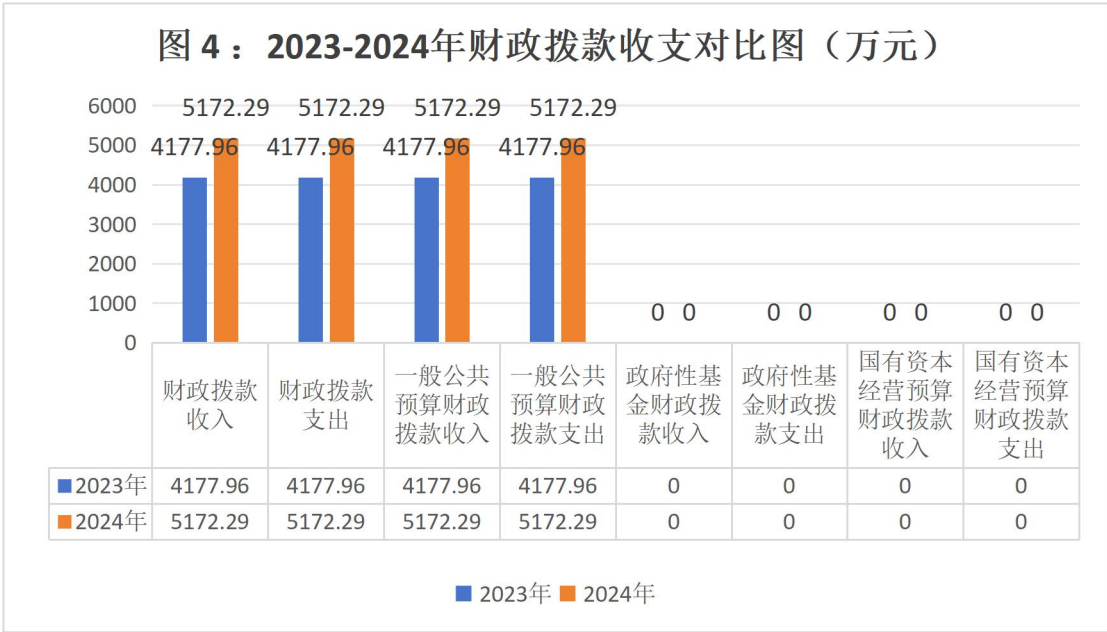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172.2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994.33 万元，增长 23.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增加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组采购应急物资所需资金等项目资金。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172.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994.33 万元，增长 23.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增加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组采购应急物资所需资金等项目资金；本年支出 5172.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994.33 万元，增长 23.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增加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组采购应急物资所需资金等项目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172.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994.33 万元，增长 23.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增加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组采购应急物资所需资金等项目资金；本年支出 5172.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994.33 万元，增长 23.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增加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组采购应急物资所需资金等项目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与 2024 年度均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与 2024 年度均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与 2024 年度均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与 2024 年度均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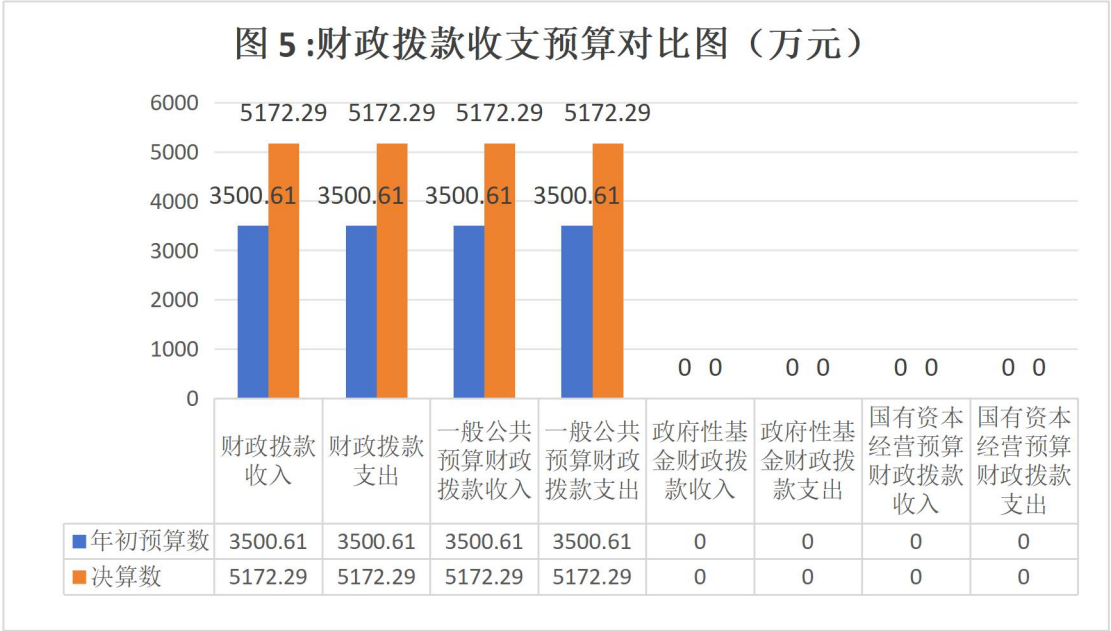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172.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8%，比年初预算增加 1671.6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等项目资金增加；本年支出 5172.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8%，比年初预算增加 1671.6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等项目资金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8%，比年初预算增加 1671.68 万元，主要原因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等项目资金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8%，比年初预算增加 1671.68 万元，主要原因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等项目资金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与 2024 年度均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与 2024 年度均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与 2024 年度均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与 2024 年度均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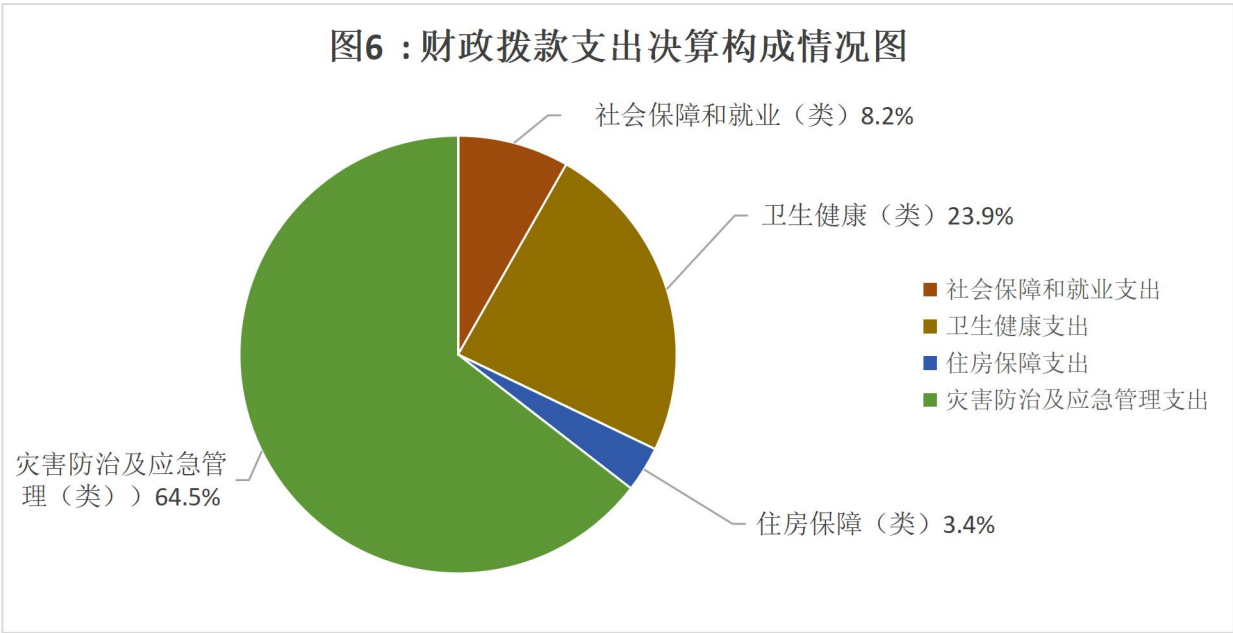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172.2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26.4 万元，占 8.2%，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234.79 万元，占 23.9%，主要用于疫情防控隔离点改造费用、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73.82 万元，占 3.4%，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3337.28 万元，占 64.5%，主要用于森林消防购买劳务派遣服务、防汛及防汛物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06.4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3.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6%，较预算减少 1.41 万元，降低 50.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1.3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与 2024 年度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05 万元，支出决算 1.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8%，较预算减少 0.66 万元，降低 32.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1.39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与 2024 年度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9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39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66 万元，降低 32.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1.3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75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

出较预算减少 0.75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与 2024 年度均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43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15.63 万元，降低 53.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6.6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06.6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9.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3.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9.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3.9%。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3 辆，比上年增加 6 辆，主要是 2024 年度购入国债项目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执法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160.74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4 个，涉及资金 251.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5%；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防汛及防汛物资经费、农房保险配套资金、森林消防购买劳务派遣服务费、森林防火及驻训基地运转经费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基本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防汛及防汛物资经费、农房保险配套资金、森林消防购买劳务派遣服务费、森林防火及驻训基地运转经费等 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防汛及防汛物资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防汛及防汛物资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汛前完成采购物资采购增储，通讯指挥体系及设备的检修及续费；二是督导相关单位对河道水库进行防汛检查和防汛抢险演练及基层人员培训，保证防汛指挥机构正常运转的汛期值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开展应急演练和群众避险应急演练不及时的现象；二是群众参与程度还不够高，需要进一步提高群众水患意识和自救能力。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防汛抗旱工作，提前谋划、及早部署，层层落实防汛责任；二是进一步加强应急演练和群众避险应急演练工作，增强人民群众水患意识和自救能力。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防汛及防汛物资经费						
主管部门		经建科			实施单位	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40	4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汛前完成采购物资采购增储，通讯指挥体系及设备的检修及续费，督导相关单位对河道水库进行防汛检查和防汛抢险演练及基层人员培训，保证防汛指挥机构正常运转的汛期值班。				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汛情旱情分析材料数量	20	20	15	15	
		质量指标	降低风险率	10	10	15	15	
		时效指标	水情报汛准确率	10	10	15	1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应急响应率	10	10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影响力	10	1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水情报汛准确率	20	2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30	30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其中预算执行率固定为 10 分，其中各项指标 90 分，总分 100 分。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在市委、市政府和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防汛会议精神和主要领导的重要批示，立足防大汛、抗大洪、抢大险、救大灾，提早安排、超前部署、强化责任、落实措施，圆满完成了 2024 年防汛工作任务，为我市经济发展和社会平稳提供坚实保障。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圆满完成 2024 年防汛工作，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我市经济稳定发展保驾护航。

阶段性目标：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全部用于防汛需要，确保安全度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了强化防汛及防汛物资经费专项资金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对资金管理情况、项目执行情况及项目效果等情况进行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防汛及防汛物资经费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情况

类别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标准分	得分
资金管理	预算安排	是否及时足额拨付资金	及时拨付（2分）；足额拨付（2分）	4	4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2分），严格执行制度（2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6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汛情旱情分析材料数量	开展专题宣传活动次数达到7次（15分）	15	15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按照计划完成各项任务（15分）	15	15
	时效指标	降低风险率	降低风险率（15分）	15	15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预算资金圆满完成活动，达到预期效果（15分）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应急响应率	应急响应率90%（10分）	10	10
	社会效益	社会影响力	在全市影响覆盖率90%（10分）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市民防汛工作满意度（10分）	10	10
总分				100	100

根据本次绩效得分评分标准：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秀，70-90分（含70分）为良好，60-70分（含60分）为合格，60分（不含60分）以下为不合格。

综合评分项目绩效指标得分为100分，绩效评分为优秀。

2.农房保险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农房保险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4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36.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财政保费补贴，引导和鼓励农户积极参保，切实增强受灾群众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化解灾害引起的政府风险，减轻财政支出压力，确保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二是加强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宣传覆盖率，动员各村村干部共同参与，增设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专栏，通过张贴、发放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明白纸的形式，提高农户农村住房保险意识。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农房保险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经建科			实施单位	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	75	36.5743	10	49%	4.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	75	36.574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通过财政补贴资金作用，国家的惠农支农政策进一步深入人心，增强农户抵御自然灾害能力，稳定农户收入。增强受灾群众抵御自然灾害能力，化解灾害引起的政府风险，减轻财政支出压力。				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住房保险		27 乡镇	27	10	10	
		质量指标	保险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底	2024 年 12 月底	15	1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降低农户因灾房屋损毁的风险		90%	90%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90%	9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农房保险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4.9		
总分						100	94.9		

注：其中预算执行率固定为 10 分，其中各项指标 90 分，总分 100 分。

一、基本情况

（一）根据唐山市财政局、唐山市民政局、唐山保监分局关于转发《关于创新财政支持方式切实做好 2017 年政策农村住房灾害保险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唐财社〔2017〕5 号）文件要求实施开展 2024 年农房保险救助金项目。

（二）项目绩效目标。通过财政保费补贴，引导和鼓励农户积极参保，提高农村居民灾后重建家园、恢复基本生产生活能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我局主要领导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高度重视，由主管局长牵头负责，按照《关于创新财政支持方式切实做好 2017 年政策农村住房灾害保险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积极推进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工作。

通过实施农房保险保费补贴政策，充分发挥财政补贴资金杠杆作用，国家的惠农支农政策进一步深入人心，将风险转移给保险机构的意识提高，增强了农户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从而进一步提高农户生活水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每户每年保费为 11 元，省财政补助 7 元，县级财政补助 2 元，个人自筹 2 元。政府运用和借助保险这一机制，将财政资金以保费补贴的方式对农户进行投入与支持，显著提高了财政投入惠及范围，提升了财政资源的配置效能。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了强化农房保险配套专项资金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对资金管理情况、项目执行情况及项目效果等情况进行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以提高农户住房灾后重建、恢复正常生活秩序的能力为目标。积极探索和改革农村住房灾害救助新方式，通过各级财政出资补贴筹资模式，建立符合我市实际的全市统一的农村住房保险制度。

农房保险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情况

类别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标准分	得分
资金管理	预算安排	是否及时足额拨付资金	及时拨付（2分）；足额拨付（2分）	4	4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2分），严格执行制度（2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6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住房保险	27个乡镇（15分）	15	15
	质量指标	保险覆盖率	保险覆盖率（15分）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底前（15分）	15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房保险资金发放率	农房保险资金发放率100%（15分）	15	15
	经济效益	降低农户因灾房屋损毁的风险	降低农户因灾房屋损毁的风险90%（10分）	10	10
	社会效益	社会稳定水平	社会稳定水平100%（10分）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100%（10分）	10	10
总分				100	100

根据本次绩效得分评分标准：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秀，70-90分（含70分）为良好，60-70分（含60分）为合格，60分（不含60分）以下为不合格。

综合评分项目绩效指标得分为100分，绩效评分为优秀。

3.森林防火及驻训基地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森林防火及驻训基地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3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提升森林防火工作的设施设备，使森林火灾发生率大大降低，提高了森林火灾的扑救率，降低了森林火灾导致的经济、生态损失。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及驻训基地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经建科			实施单位	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55	10	37%	3.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5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提升森林防火工作的设施设备，使森林火灾发生率大大降低，提高了森林火灾的扑救率，降低了森林火灾导致的经济、生态损失。				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防护装备配置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日常巡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扑灭火情平均用时减少率	30%	30%	15	1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火灾扑灭的复燃率	10%	1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对人民群众森林防火常识普及率	90%	9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8 小时火灾扑灭率	90%	90%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3.7	
	总分					100	93.7	

注：其中预算执行率固定为 10 分，其中各项指标 90 分，总分 100 分。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我市是河北省一级火险城市，地形地貌成“三山两川”的特点，山地，丘陵、平原各占三分之一，森林植被茂密，境内旅游资源丰富，森林火灾高发重点乡镇 13 个，非重点 12 个，森林火灾扑救任务艰巨，每年的 10 月 1 日至次年的 5 月 31 日为森林防火形势十分严峻，为确保森林火警火灾早发现，早扑救重点防火期需加强防火宣传、并成立防火领导小组，防火重点时期实行军事化管理一律不得请假，专人值班，随时待命。每天轮流到重点乡镇巡逻、排查等。2024 年申请预算资金 150 万元用于驻训基地正常运营，确保我市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的具体实施，进一步提升森林防火工作的设施设备，使森林火灾发生率大大降低，提高了森林火灾的扑救率，降低了森林火灾导致的经济、生态损失。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了强化森林防火及驻训基地运转经费专项资金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

用效率，对资金管理情况、项目执行情况及项目效果等情况进行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在立项必要性方面，我市是河北省一级森林火险（县）市，森林植被茂密，境内旅游资源丰富，森林火灾扑救任务艰巨，在发生火灾时最大限度地减少人民群众的财产损失。

在实施可行性方面，通过防火经费项目实施，科学合理可行的计划，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完善，实施过程中的不确定性和风险可控。

在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设立了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要解决的问题匹配、与现实需求匹配，绩效目标细化、量化、客观、适度。

在投入经济性方面，预算基地运转防火经费项目，确保我市森林防火工作及驻训基地正常运转为我市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提供有力保证。

在筹资合规性方面，森林防火及驻训基地运转经费合法合规，资金来源由市财政予以保障，符合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原则，能够落实各渠道资金到位时间、条件。

在可持续性方面，森林防火及驻训基地费用项目经费，市级财力能够给予充分支持，实施期内市财力能够承受。经费的持续投入，能够有效保障防火驻训基地正常运转。进一步推动我市做好森林防火工作，为我市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保驾护航。

森林防火及驻训基地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情况

类别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标准分	得分
资金管理	预算安排	是否及时足额拨付资金	及时拨付（2分）；足额拨付（2分）	4	4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2分），严格执行制度（2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6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防护装备配置率	应急防护装备配置率 100%（15分）	15	15
	质量指标	日常巡查覆盖率	日常巡查覆盖率 100%（15分）	15	15
	时效指标	扑灭火情平均用时减少率	扑灭火情平均用时减少率 30%（15分）	15	1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8小时火灾扑灭率	8小时火灾扑灭率 90%（15分）	15	15
	经济效益	火灾扑灭的复燃率	火灾扑灭的复燃率 10%（10分）	10	10
	社会效益	对人民群众森林防火常识普及率	对人民群众森林防火常识普及率 90%（10分）	10	10
满意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10分）	10	3.7

度指 标	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3.7

根据本次绩效得分评分标准：90 分（含 90 分）以上为优秀，70-90 分（含 70 分）为良好，60-70 分（含 60 分）为合格，60 分（不含 60 分）以下为不合格。

综合评分项目绩效指标得分为 93.7 分，绩效评分为优秀。

4.森林消防购买劳务派遣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森林消防购买劳务派遣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0 万元，执行数为 1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有效宣传项目的实施，增强了全民安全意识，夯实基层半专业队伍基础，提高了森林防火工作的科学化、精细化、标准化和信息化水平，提升了应急管理水平和应急救援能力，强化了激励约束机制，有效地降低了森林火灾的发生，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收益和社会效益，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森林消防购买劳务派遣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120	12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补充专业森林消防队伍不低于 100 人的建队标准，全面提高森林消防专业队灭火能力，提升森林火灾扑救能力				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消防人员配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日常巡查覆盖率		100%	95%	10	10	
		时效指标	扑灭火情平均用时减少率		30%	30%	15	1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火灾扑灭的复燃率		10%	10%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对人民群众森林防火常识普及率		90%	90%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8 小时火灾扑灭率		90%	90%	15	15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其中预算执行率固定为 10 分，其中各项指标 90 分，总分 100 分。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森林防火总目标是：落实森林防火政府行政首长责任制；认真做好森林火灾的预防工作，制定应急预案，组织防火专业队伍开展演练，认真做好火灾扑救工作，为了更好地承担火灾预报工作、协调指挥森林火灾的扑救工作。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购买劳务派遣服务，补充我市专业森林消防队人员，全面提高森林消防专业队以水灭火能力，提升森林火灾扑救能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森林消防购买劳务派遣服务经费，市级财力能够给予充分支持，实施期内市财力能够承受。经费的投入，能够有效保障森林防火工作正常运转。进一步推动我市做好森林防火工作，为我市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保驾护航。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森林消防购买劳务派遣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情况

类别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标准分	得分
资金管理	预算安排	是否及时足额拨付资金	及时拨付（2分）；足额拨付（2分）	4	4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2分），严格执行制度（2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6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消防人员配备	招录19名森林消防员（15分）	15	15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按照计划完成各项任务（15分）	15	15
	时效指标	降低风险率	降低风险率（15分）	15	15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预算资金圆满完成活动，达到预期效果（15分）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应急响应率	应急响应率90%（10分）	10	10
	社会效益	社会影响力	在全市影响覆盖率90%（10分）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市民对防火工作满意度（10分）	10	10
总分				100	100

根据本次绩效得分评分标准：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秀，70~90分（含70分）为良好，60-70分（含60分）为合格，60分（不含60分）以下为不合格。

综合评分项目绩效指标得分为100分，绩效评分为优秀。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无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

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